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盈利性预测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天职业字[2022]11552-3 号

目 录

专项审核报告	1
盈利性预测实现情况说明	2-7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防伪标识信息



扫描二维码、访问 <http://ywxt.cqicpa.org.cn>,
和关注微信公众号 cqicpa 输入防伪标识均可查询报告信息。

防伪标识编码：0220 4141 0830 0534 43

报告文号：天职业字[2022]11552-3号

客户名称：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

报告类型：专项审计、其他鉴证业务 其他

报告出具日期：2022-04-13

报告录入日期：2022-04-14

签字注册会计师：童文光、贾吉全、邹帆

说明：本页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能视作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对报告真实性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审核报告

天职业字[2022]11552-3号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涪陵电力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收购各配电网节能项目盈利性预测实现情况说明》（以下简称盈利实现情况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有关规定，编制盈利实现情况说明，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涪陵电力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盈利实现情况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盈利实现情况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误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涪陵电力公司盈利实现情况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编制。

本审核报告仅供涪陵电力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收购各配电网节能项目 盈利性预测实现情况说明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有关规定，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编制了《关于 2021 年度收购各配电网节能项目盈利性预测实现情况说明》。本说明仅供本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涪陵电力”或“公司”）是经重庆市人民政府同意并经重庆市涪陵区国有资产管理局（以下简称“涪陵国资委”）以涪国资发[1999]286 号文件批准的由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东电力集团”）、重庆市涪陵投资集团公司、重庆市涪陵区有色金属工业公司、成都市太安铝型材厂以及重庆市涪陵变压器厂于 1999 年 12 月 29 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重庆市。公司于 1999 年 12 月 28 日经重庆市人民政府渝府[1999]214 号文批准，并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2709318251B，公司实际办公地址为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 20 号。

公司前身为涪陵国资委下属的原川东电力集团，川东电力集团于 1999 年 12 月 29 日以从事供、变电活动的资产及负债折股出资，并联合其他发起人改组设立公司，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8,000,000.00 元，股本总数 10,800.00 万股，其中川东电力集团持有 9,768.00 万股，占公司股权比例为 90.44%。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4]9 号批准，公司 2004 年度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5,200.00 万股，并于 2004 年 3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60,000,000.00 元，股本总数 16,000.00 万股，其中川东电力集团持有 9,768.00 万股，占公司股权比例为 61.05%。

根据公司 2005 年度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经重庆市人民政府批准（渝府[2005]263 号），公司非流通股股东 2005 年度向流通股股东按每 10 股送 3.2 股支付对价的方式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此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川东电力集团持有 8,263.00 万股，占公司股权比例为 51.64%。

2007 年 6 月，根据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渝府函[2007]130 号文，涪陵国资委将所持川东电力集团 57.56% 的股权划转给重庆市涪陵水利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水投集团”）持有管理。此次股权划转后，水投集团成为川东电力集团的控股股东和公司的间接控制人，涪陵国资委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和最终控制人。

2009年5月12日，根据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重庆国资委”）渝国资[2009]207号文，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公司将持有的川东电力集团42.44%的股权无偿划转给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曾用名：“重庆市电力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电力”），上述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09年办理完毕。

2009年7月9日和2010年11月26日，重庆电力与水投集团分别签订了《关于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和《关于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重庆市电力公司补充协议书》，并经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涪府函[2009]321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11]604号和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797号文批准，水投集团将持有的川东电力集团57.56%股权中的46.12%无偿划转给重庆电力。上述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11年12月办理完毕。此次股权划转后，重庆电力持有川东电力集团股权为88.56%，成为川东电力集团的控股股东和公司的间接控制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原：国家电网公司）成为川东电力集团和公司的间接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川东电力集团和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和最终控制人。2013年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网重庆铜梁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等15户供电企业中地方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1063号），批准水投集团将所持川东电力集团11.44%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重庆电力，上述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2014年1月办理完毕。此次股权划转后，重庆电力持有川东电力集团100%股权。

2016年4月29日，重庆电力与国网综合能源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国网节能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综能集团”）签订了《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与国网节能服务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书》，重庆电力将其持有的川东电力集团100%股权无偿划转至综能集团。上述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2016年6月办理完毕。此次股权划转后，综能集团持有川东电力集团100%股权，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再发生变化。

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登记事项，共发行新股147,517,440.00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人民币普通股）增加至762,173,440.00股。

二、收购配电网节能项目方案及审批核准、实施情况

（一）收购配电网节能项目方案简介

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88,0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主要用于收购国家电网下辖省属综合能源服务公司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EMC合同权利、义务，同时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本次收购的标的资产为国家电网下辖省属综合能源服务公司经营的配电网节能业务，包括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应收账款等资产，相关EMC合同权利、义务，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单位: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单位: 万元)
1	收购国网河北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义务	59,545.42	59,545.42
2	收购国网四川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义务	24,414.48	24,414.48
3	收购国网浙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义务	14,425.30	14,425.30
4	收购国网甘肃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义务	10,520.77	10,520.77
5	收购国网江苏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义务	8,610.19	8,610.19
6	收购国网河南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义务	8,144.52	8,144.52
7	收购国网辽宁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义务	5,070.36	5,070.36
8	收购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义务	835.31	835.31
9	收购国网(北京)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义务	798.21	798.21
10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55,635.44	55,635.44
	<u>合计</u>	<u>188,000.00</u>	<u>188,000.00</u>

本次收购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企华”)出具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相关评估说明已于2020年10月9日出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评估报告名称	评估报告文号
1	涪陵电力拟现金收购国网河北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所属的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1448-03号
2	涪陵电力拟现金收购国网四川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所属的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1448-08号
3	涪陵电力拟现金收购国网浙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所属的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1448-09号
4	涪陵电力拟现金收购国网甘肃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所属的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1448-02号
5	涪陵电力拟现金收购国网江苏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所属的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1448-05号
6	涪陵电力拟现金收购国网河南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所属的	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1448-04号

序号	评估报告名称	评估报告文号
	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7	涪陵电力拟现金收购国网辽宁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所属的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 1448-06 号
8	涪陵电力拟现金收购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所属的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 1448-07 号
9	涪陵电力拟现金收购国网（北京）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所属的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 1448-02 号

（二）本次收购配电网节能项目相关事项的审批核准程序

1. 公司内部批准及授权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4 日召开第七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初次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以及募集资金可行性分析报告、签署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资产相关议案。公司在完成收购资产相关评估和审计工作后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七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鉴于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因此，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均予以回避。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发表《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认可公司第七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所涉及相关关联交易事项（即收购配电网节能项目），并同意提请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以及募集资金可行性分析报告、签署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鉴于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因此，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相关关联股东予以回避。

2. 国家电网的批准及授权

公司最终控制方国家电网已出具《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关于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收购资产的批复》国家电网资本[2020]596 号，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收购资产事项。本次收购标的 9 份资产评估结果已全部交国家电网备案，备案号 20-133 至 20-141，备案时间 2020 年 12 月 1 日。

3. 本次收购配电网节能项目相关事宜实施情况

2020 年 8 月 14 日，公司与河北省综能公司、四川省综能公司、浙江省综能公司、甘肃省综能公司、江苏省综能公司、河南省综能公司、辽宁省综能公司、蒙东综能公司、北京综能公司就收购配电网节能项目分别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2020 年 12 月 2 日，公司与各交易对方分别签署了《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

2020 年 12 月，公司与各交易对方分别就配电网节能项目标的资产交割事宜签署了《资产

交割确认书》。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因项目收购所产生的应付收购款均已支付。

三、盈利预测及其实现情况

(一) 编制盈利预测依据的相关假设前提

1. 收购项目资产在盈利预测期间正常经营；
2. 资产和公司所在地区以及经营业务所涉及地区的社会政治、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3. 公司具有对其资产完全占有和支配的权利，并在经营范围、方式和决策程序上与现实大方向保持一致；
4. 有关金融信贷利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未来的经营管理团队忠实、勤勉，经营管理模式不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产权持有单位完全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
6. 公司与各网省公司签订的节能效益分享合同和其他合同能正常履行；
7. 无其他不可抗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 盈利预测的主要指标

根据中企华《资产评估说明》(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 1448 号)，在 2021 年度应享有的预测净利润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15,792.50 万元。

2020 年 12 月，公司与各交易对方分别签订了《关于现金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根据协议双方同意并确认，标的资产在 2021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不低于上述预测净利润数，具体承诺如下：

承诺对象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国网河北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6,632.68
国网四川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3,281.36
国网浙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468.55
国网甘肃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974.01
国网江苏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995.77
国网河南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202.17
国网辽宁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132.21
国网内蒙古东部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52.46
国网(北京)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53.29

承诺对象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合计

15,792.50

(三) 2021 年度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

配电网节能项目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

项目名称	承诺目标金额 (单位: 万元)	实际完成金额 (单位: 万元)	差额 (单位: 万元)	超额完成率 (%)
河北综能配电网节能项目	6,632.68	6,775.22	142.54	2.15
四川综能配电网节能项目	3,281.36	3,333.65	52.29	1.59
浙江综能配电网节能项目	1,468.55	1,596.63	128.08	8.72
甘肃综能配电网节能项目	974.01	977.39	3.38	0.35
江苏综能配电网节能项目	995.77	1,119.33	123.56	12.41
河南综能配电网节能项目	1202.17	1,229.25	27.08	2.25
辽宁综能配电网节能项目	1132.21	1,238.72	106.51	9.41
蒙东综能配电网节能项目	52.46	67.32	14.86	28.33
北京综能配电网节能项目	53.29	85.45	32.16	60.35
合计	15,792.50	16,422.96	630.46	—

其中,上表中“实际完成金额”一栏内的金额系根据标的资产于 2021 年度内的实际经营状况,并按照与相应资产评估报告相一致的资产架构,在不考虑资产减值损失及暂时性差异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因素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计算得出。

(四) 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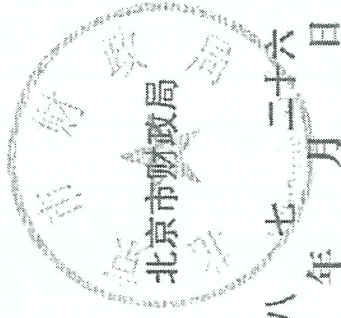
公司新收购的配电网节能项目在 2021 年度均达到承诺目标净利润。



证书序号:0000175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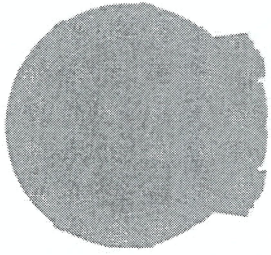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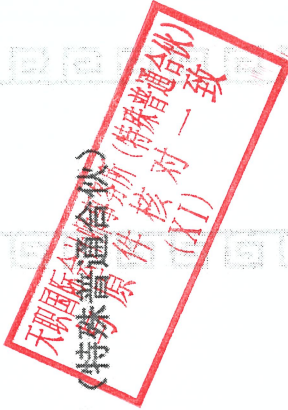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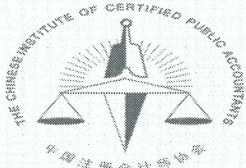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



姓名: 董文光
 Full name: 董文光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年07月20日
 Date of birth: 1972年07月20日
 工作单位: 重庆富勤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重庆富勤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510213720720341
 Identity card No.: 51021372072034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 请于一周年后
 办理续期登记手续。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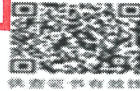
2016.3.31

2016.12.31

证书编号: 500300340327
 No. of Certificate: 500300340327
 批准注册协会: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6年3月31日
 Date of Issue: 2016年3月31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XI)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 请于一周年后
 办理续期登记手续。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供查证书有效性

证书编号: 500300340327
 No. of Certificate: 500300340327
 批准注册协会: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6年3月31日
 Date of Issue: 2016年3月3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重庆富勤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9月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重庆富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9月27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重庆富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5月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重庆利安达富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5月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重庆利安达富勤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11月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11月1日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报经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 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贾吉全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4年07月17日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重庆利安达富勤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512225197407171234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500100310010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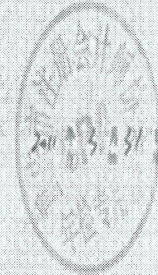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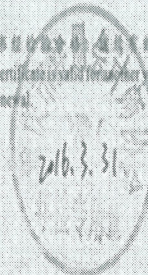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年7月19日
 Date of Issue: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X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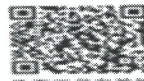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请查证书有效性

证书编号: 50010031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年7月19日
 Date of Issuance: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重庆利安达富勤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 11月 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 11月 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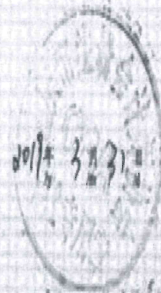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00237
No. of Certificate



姓名	邹帆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01-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002351988012400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供查证书有效性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制